急診五級檢傷分類

文/急診醫學部 潘志祥 副主任

「我還要等多久？我很不舒服耶！」
「我趕時間，急診有沒有比較快？」
「這不是急診嗎？怎麼那麼慢？」

每位病患的訴求，我們急診的工作同仁都聽到了！

畢竟時間就是金錢，加上身體很不舒服，身為病人誰想等那麼久？

可是我們急診怎麼還是天天被投訴「怎麼那麼慢」！

這就是今天必須在這稍稍解釋一下理由的主題。

相信在這個文明的社會裡，人多的地方會因擁塞而要排隊，已經是大家普遍的共識了，像餐廳、電影院、演唱會，經常看到長長的人龍，大家都排隊等待，沒有人抱怨，還很開心，沒什麼問題。

可是急診就不一樣了，急診有些病人情況危急，不能等待！有些病人身體痛苦，已經受不了了！

這時候就需要一個方法，幫助我們急診室找出那些嚴重不能等的「緊急」病人以便進行優先處理，這就是我們目前使用的「**急診五級檢傷分類標準**」(如下表)。

這個分類標準，真的是急診室的好幫手。在這個分級架構下，能夠快速的區分病人類型，幫助最需要立即幫助的病患。

「**急診五級檢傷分類標準**」是一個能幫助傷病群眾追求最大利益的方法，需要社會上的各位朋友共同來認識、支持與維護。

檢傷分級	病情輕重	定義
第一級 (立即)	復甦急救	病況危急，生命或肢體需立即處置。
第二級 (10分鐘)	危急	潛在性危急生命、肢體及器官功能狀況，需快速控制與處置。
第三級 (30分鐘)	緊急	病況可能持續惡化，需要急診處置，病人可能伴隨明顯不適的症狀，影響日常活動。
第四級 (60分鐘)	次緊急	病況可能是慢性疾病的急性發作，或某些疾病之合併症，需要在1-2小時做處置，以求恢復、避免惡化。
第五級 (120分鐘)	非緊急	病況為非緊急狀況，需做一些鑑別性的診斷或轉介門診，以避免後續之惡化。



